

工匠精神培养与高职院校课程思政教育之融合研究

吴国强

无锡工艺职业技术学院, 中国·江苏 无锡 214200

【摘要】工匠精神是专业素质和创新能力的综合体现,要培养符合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目标的大国工匠,在高职院校中构建有利于具有工匠精神的高技能人才发展的教育体系就显得十分必要。我国高等教育目的是为社会培养技术技能型的人才,在我国高职院校的教育中,除了传授学生专业技能以外,学生的思政教育已越发重要。在工匠精神中的提炼思政要素,在课程思政教育中融合工匠精神正成为高职教育工作者面临的新课题。本文立足于此,进一步研究工匠精神培养和高职思政教育融合的策略。

【关键词】高职院校;思政教育;融合

1 工匠精神的内涵

工匠精神的内涵随着时代的变化而逐渐演变。“匠”起初指木工。后来“匠”字的本义,已从木工演变为技术精湛、造诣高深的代名词,中国古代的工匠精神是德艺双馨,主要体现在:对从事的工作保持精益求精的精神等。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第一,敬业。就是在从事的职业领域,有高度的主人翁意识、责任感和事业心,追求崇高的职业理想,拥有认真负责、恪尽职守的工作态度;第二,精业。即精益求精,工匠精神的精髓在于对生产的作品都保持着精益求精、追求完美的品质;中央电视台《大国工匠》节目报道的大国工匠,每个都身怀绝技,在所从事的领域做到了国内第一乃至世界第一。第三,专注踏实。也就是工匠的执着,通过精雕细琢,为人们生产出最优秀的作品;最后,追求创新。创新是前进的重要推动力量,通过创新、摸索,改革等活动,产品才能升级换代,工匠精神也得以传承;只有创新,才能实现2016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目标,这也是培育工匠精神的意义所在。

2 工匠精神在高职课程思政教育中的意义

总书记指出:“一切劳动者,只要肯学肯干肯钻研,练就一身真本领,掌握一手好技术,就能立足岗位成长成才,就都能在劳动中发现广阔的天地,在劳动中体现价值、展现风采、感受快乐。”

2.1 是立德树人的需要

首先,工匠精神所涵盖的内容与立德树人的具体要求具有高度的一致性。工匠精神是职业教育“立德树人”的特征和灵魂,职业院校不仅要培养大批具有一技之长的劳动者,也要培养学生树立牢固的精益求精、敬业守信的职业观念。在提升学生职业技能的同时,着力进行以工匠精神为核心的职业素质的培育,将工匠精神的培育贯穿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培养学生具备工匠的基本素质。其次,工匠精神所具有的价值与立德树人具有高度的一致性。课程思政教育作为意识形态传播的主阵地,需要把提高学生职业技能和培养学生职业精神高度融合,重视道德要求和品质规范,强调爱岗敬业、遵守纪律,重视楷模的树立和榜样等内涵融入课程教学中,在课程思政设计上以工匠精神的培育为重点,引导学生将职业理想的树立与工匠敬业奉献的职业追求相融合。

2.2 培育与弘扬工匠精神是时代赋予高职院校课程思政的新责任和新使命

我们正处在一个伟大的时代,在党的领导下,我们已经实现

了站起来、富起来的目标,目前正向“强起来”前进。这就需要大批具有工匠精神的社会主义建设者来贡献自己的力量和智慧,生产传世的精品,缔造具有二十一世纪特征的文明,实现高质量发展,这是当下这个时代赋予中国高职教育的新责任和新使命。

2.3 培育与弘扬工匠精神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劳动者队伍建设的基本要求

我国经济发展已经进入到一个新的阶段,这一阶段的特点是要实现供给侧的创新发展,要实现国际国内的双循环。低质量的重复生产已经不能满足消费者的需求。在这样的背景下,大力倡导工匠精神的培养正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的基本要求。

具备工匠精神是高素质、高质量人才的重要特征之一这与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目标具有高度的相关性。在现代社会中,高素质技能人才主要是通过高职院校进行培养,高职院校就成了培养具有工匠精神的高级技能人才的主阵地。因此,我国的高职教育应当坚持以学生就业和社会需求为导向,构建新型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着力培育创新型人才为已任的、具有工匠精神的应用型、复合型技能人才。因此高职院校应该通过课程思政教育,培养学生的工匠精神和奉献精神,满足社会对高职院校能够培养创造出高质量、高品质产品的人才的期待。

2.4 培育与弘扬工匠精神是新时代高职院校课程思政教育的重要价值取向

如果没有职业道德和职业精神,必然导致粗制滥造、假冒伪劣产品泛滥。一个伪劣产品泛滥的社会,必然会使经济走向滑坡、政治走向腐朽。工匠精神蕴含的求精、敬业、创新等内容,既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构成,也是社会主义建设接班人应该具备的社会担当。因此,工匠精神是推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共产主义质的进步的内在动力,就此而言,培养高职生的工匠精神,使学生成为真正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建设人才,既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职院校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责任,也是我们高职院校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根本要求。通过高职院校课程思政教育就是要培养高职生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实现立德树人的根本要求。

2.5 实现高职学生成功就业和满足学生个人发展的进步是课程思政教育的职责

人类历史的发展历程告诉我们,“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但仅有“利器”未必能“善事”,想要“善事”关键在于使用“利器”的人。目前来看,影响我国现代化进程的

因素关键的不是物,而是人。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主力军和未来的职业人,高职学生要想成功就业,并在自己职业生涯发展中有所成绩,就需要始终把握工匠精神的要义,提升个人的职业素养,不断加强个人在思想道德品质、职业素养、学业与技术能力和健康安全方面的学习,用专心致志和追求卓越去要求自己,在专心致志和爱岗敬业中提高自我,最终向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目标去实现自我,让自己成为善用“利器”的人。

3 工匠精神和高职课程思政教育的融合路径

3.1 把工匠精神作为专业教师的自身需求

一直以来,高职教育以培养技术、技能性应用人才为己任,但同时忽略了精神的培养,忽略了应该培养崇尚劳动、敬业守信、创新务实的职业精神。高职院校应重视专业教师在弘扬工匠精神过程中的示范作用,坚持思想政治学习不间断,坚持党的理论进课堂,把政治学习与学生德育教育、教师师德建设紧密结合起来,把全校师生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上来,统一到学校建设和高技能人才培养上来,有意识培养学生的吃苦耐劳、科学精神、敬业创新意识、诚实守信意识。促进高职院校培养工匠精神的校风、教风、学风的好转;要聚焦创新人才培养,通过下厂实践和流动工作站,提升服务经济社会的能力;高职院校专业教师要彻底改变教书匠的形象,要有卓越的专业技能,成为行业的技能标兵,行业名人。学校也要为培养专业教师提供平台和服务、制定激励政策。要培养学生的科学精神、创新意识、诚信意识。

3.2 工匠精神必须纳入高职人才培养全过程

职业精神的培养可以与专业教师课程思政教学紧密结合,贯穿整个高职人才的素质培养体系,将工匠精神中的专业、敬业、精业、爱业等精神贯穿于教育之中,全面提升学生的职业素养,为高职学生成功养成良好的职业精神并转化为称职的从业者做好准备。首先要通过课程思政教育培育高职生的职业能力和工匠精神,让他们形成良好的意识。同时,要开展解决专业问题所需的实践能力的培训,要在课程思政教育中增设本专业职业道德和工匠精神养成专题,结合本专业的具体案例解读工匠精神,为未来参与经济建设打下基础。同时,专业教师要多讲授工匠工作的思维方法、技术革新活动的技法、培养问题意识和系统思维意识,为未来进行创新实践打下基础。要利用高职学生假期社会实践活动的环节,开设实践教育课程,多走访当地有名的工匠和大师,观摩他们的工作,近身感悟工匠敬业的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作态度。

3.3 将工匠精神纳入实践教育的实践检验

职业精神往往要通过实践才能内化为从业者的职业素质。实践,是实现工匠精神的核心环节,同时也是工匠精神养成的最好方式。为此,在工匠精神和高职课程思政教育的融合过程中,要将工匠精神和学生的实践教育相结合,严格规范操作流程、过程控制、树立质量意识、革新意识,全面促进学生践行工匠精神。例如,学校可以加强校企合作,让学生可以在学习的同时,加强本专业的社会实践,在实践中践行工匠精神;学生也可以在校外实习阶段,在实习中发挥工匠精神优势,提高自己在社会上的竞争力。又或者,学校组织一些专业技能竞赛,引导学生在参赛和设计作品的同时体会工匠精神、

践行工匠精神。也可以在职业精神的教育实践中,通过运用模拟场景的方式,激发并训练相关的职业情感。培养学生工匠精神时,要将其放到现实情景中进行训练,目的是通过实践教学,培养经济社会发展中所需要的具有创新意识、创新品质、创新能力、创新思维等思想政治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的“四有”人才,以适应时代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这也是为了教师更好地教、学生更好地学、教学、实践活动更好地开展,发挥教师与学生双向的积极性与能动性而进行的有益活动。

3.4 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

高职校园文化和课程思政教育分属不同的教育领域,具有不同的教育效果和特点,两个内容都处于一个教育平台,都是高职教育的范畴,共同承担着培养学生的责任,高职课程思政教育和校园文化在目标、功能、方法、方式等方面都存在关联。高职院校可以校园文化活动为促进,充分利用这一教育资源,传播、弘扬工匠精神。可通过相关的演讲、比赛、展览、参观等文化活动,为学生营造学习工匠精神的浓厚氛围。既丰富了学生的课余文化生活,又能拓展他们的知识面和视野,陶冶其思想意识,还能对其工匠精神的形成起到潜移默化的助推作用。可以举办“我们眼中的工匠精神”“为工匠精袖代言”等活动,能够增强学生的品质意识,而对品质的坚持和追求正是工匠精袖的重要体现。校园文化活动可凭借其丰富的形式,寓教于各类教育教学、校园活动中,以这种特殊的教育方式,使工匠精神得到进一步传播与弘扬。

3.5 改革考核方法,构建工匠精神融入课程思政的保障

融入工匠精神后的课程思政与传统课程有较大区别。要使课程教学活动顺利实施,可以采取如下一些措施改革考核方法,提高教学效果。可以考核标准统一性与弹性的结合、可以考核手段多样化,但考核方法改革的过程民主化是考核方法改革的关键。教学活动最后都是通过评分、评价得出成绩的,怎样在评分过程中既体现评分标准的权威性和公开公正性,又能做到保护学生的创造性思维成果十分重要。因此,在制定评分、评判标准的内容要有弹性。具体说,就是增加对于学生综合素质的主观评价。也就是说,在评分、评判标准中增加教师对学生创造力的主观评价的评分比例。围绕课程教育中,学生在教师设计的思政内容中的参与情况,参与结果等等就是评价的依据,这样做,可以使评分、评判标准达到主观和客观的结合,标准统一与弹性的结合。

教师可以将期末考试分解为多次考核,在每一单元内容结束后都进行一次考核。考核的方式是多样的,既可采用笔试,也可采用口试或单元总结报告、演讲等代进行。通过考试督促,及时矫正,促使学生思索,掌握已教知识,促进以后的学习。

参考文献:

- [1]张志田,史小平,朱海.工匠精神培养与高职专业课程思政教育的有效融合策略研究[J].长沙航空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0.
- [2]冯莎莎.高职大学生课程思政与工匠精神的融合培养策略[J].科教文汇,2020(5):101-102.

作者简介:

吴国强,无锡工艺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三全育人。